

晨報社叢書第十一種

自己的園地

周作人著

晨報社叢書第十一種

自己的園地

周作人著

◆ 有 所 權 版 ◆

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二十日初版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十日六版

定價大洋六角
外埠寄費加一

著 者 周 作 人

自 己 的

目 也

發 行 者

北京宣外大街
晨 報 社

印 刷 者

北京宣外大街
明 明 印 刷 局

發 行 所

北京宣武門外大街
晨 報 社 出 版 部
電話南局三二六六

◆ 印 翻 許 不 ◆

序

這一集裡分有三部，一是「自己的園地」十八篇，一九二二年所作，二是「綠洲」十五篇，一九二三年所作，三是雜文二十篇，除了「兒童的文學」等三篇外，都是近兩年內隨時寫下的文章。

這五十三篇小文，我要申明一句，並不是什麼批評。我相信批評是主觀的欣賞，不是客觀的檢察，是抒情的論文，不是盛氣的指摘：然而我對於前者實在沒有這樣自信，對於後者也還要有一點自尊，所以在真假的批評兩方面都不能比附上去。簡單的說，這只是我的寫在紙上的談話，雖然有許多地方更為生硬，但比口說或者也更為明白一點了。

大前年的夏天，我在西山養病的時候，曾經做過一條雜感曰「勝業」，說因為「別人的思想總比我的高明，別人的文章總比我的美妙」，所以我們應該少作多譯，

這纔是勝業。在萬三年，勝業依舊不修，却寫下了幾十篇無聊的文章，說來不慚愧，但是仔細一想，也未必然。我們太要求不朽，想於社會有益，就太抹殺了自己；其實不朽決不是著作的目的，有益社會也并非著者的義務，只因他是這樣想，要這樣說，這纔是一切文藝存在的根據。我們的思想無論如何淺陋，文章如何平凡，但自己覺得要說時便可以大胆的說出來，因為文藝只是自己的表現，所以凡庸的文章正是凡庸的人的真表現，比講高雅而虛偽的話要誠實的多了。

世間欺侮天才，欺侮著而又崇拜天才的世間也併輕蔑庸人，人們不願聽荒野的叫聲，然而對於酒後茶餘的談笑，又將憑了先知之名去加以訶斥。這都是錯的。我想，世人的心與口如不盡被虛偽所封鎖，我願意傾聽「愚民」的自訴衷曲，當能得到如大藝術家所能給予的同樣的慰安。我是愛好文藝者，我想在文藝裡理解別人的心情，在文藝裡找出自己的心情，得到被理解的愉快。在這一點上，如能得到滿足，我總是感謝的，所以我宣樂——我想——天才的創造，也享樂庸人的談話。世界

的批評家法蘭西 (Anatoïe France) 在「文學生活」(第一卷)上說，

「著者說他自己的生活的，怨恨，喜樂與憂患的時候，他並不使我們覺得厭倦。……」

因此我們那樣的愛那大人物的書簡和日記，以及那些人所寫的，他們即使並不是大人物，只要他們有所愛，有所信，有所望，只要在筆尖下留下了他們自身的一部分。若想到這個，那庸人的心的確即是一個驚異。」

我自己知道這些文章都有點拙劣生硬，但還能說出我所想說的話：我平常喜歡尋求友人談話，現在也就尋求想象的友人請他們聽我的無聊賴的閒談。我已明知我過去的薔薇色的夢都是虛幻，但我還在尋求——這是生人的弱點——想象的友人，能够理解，庸人之心的讀者。我並不想這些文章會於別人有什麼用處，或者可以給予多少怡悅；我只想表現凡庸的自己的一部分，此外並無別的目的。因此我把近兩年的文章都收在裡邊，除了許多風刺的「雜感」以及不愜意的一兩篇論文；其中也

有近於遊戲的文字，如「山中雜信」等，本是「雜感」一類，但因為這也可以見我的一種癖氣，所以將他收在本集裡了。

我因寂寞，在文學上尋求慰安：夾雜讀書，胡亂作文，不值學人之一笑，但在自己總得了相當的效果了。或者國內有和我心情相同的人，便將這本雜集呈獻與他：倘若沒有，也就罷了。——反正寂寞之上沒有更上的寂寞了。

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在北京。

自己的園地目錄

序

自己的園地十八篇 一九三二年一月至十月

一 自己的園地	一
二 文藝上的寬容	五
三 國粹與歐化	九
四 貴族的與平民的	一三
五 詩的效用	一七
六 古文學	二二
七 文藝的統一	二六
八 文藝上的異物	三〇

九	神話與傳說·····	三六
十	歌謠·····	四二
十一	謎語·····	四八
十二	論小詩·····	五三
十三	情詩·····	六六
十四	「阿麗思漫遊奇境記」·····	七二
十五	「沈淪」·····	七七
十六	「王爾德童話」·····	八三
十七	「你往何處去」·····	八八
十八	「魔俠傳」·····	九二
綠州十五篇	一九二三年四月至七月	
一	「鐸百姿」·····	一〇〇

二	法布耳「昆虫記」	一〇四
三	猥褻論	一〇八
四	文藝與道德	一一三
五	「歌咏兒童的文學」	一二四
六	「俺的春天」	一三〇
七	兒童劇	一三五
八	玩具	一三九
九	兒童的書	一四三
十	「鏡花緣」	一四九
十一	「舊夢」	一五五
十二	「世界語讀本」	一五七
十三	「結婚的愛」	一六一

十四 「愛的創作」……………一六六

十五 「夢」……………一七二

雜文二十篇

文藝批評雜話 一九二三年二月……………一七九

地方與文藝 同三月……………一八七

三個文學家的紀念 一九二一年十一月……………一九三

席烈的百年忌 一九二二年七月……………二〇三

森鷗外博士 同七月……………二一五

有島武郎 一九二三年七月……………二一九

日本的諷刺詩 同五月……………二二三

希臘的小詩 同七月……………二三三

兒童的文學 一九二〇年十月……………二四一

呂坤的「演小兒語」	一九二三年四月	二五五
讀「童謠大觀」	同三月	二六一
讀「各省童謠集」	同五月	二六九
之愛羅先珂君	一九二三年七月	二七九
懷愛羅先珂君	同十一月	二八三
再送愛羅君	一九二三年四月	二八七
懷舊	一九二二年八月	二九一
學校生活的一葉	同十一月	二九九
山中雜信	一九二一年六月至九月	三〇三
夏夜夢	一九二二年八月	三二一
娛園	一九二三年三月	三四五
尋路的人（代跋）		三四九

插畫七葉

一	草虫模樣透彫鐵鐲.....	一〇二
二	竹久夢二畫小孩.....	一二六
三	克路軒克畫「小妖與鞋匠」.....	一四四
四	弗羅倍爾畫像.....	一九四
五	陀思妥也夫斯奇畫像.....	一九六
六	波特來耳畫像.....	一九八
七	席烈畫像.....	二〇四

自己的園地

一 自己的園地

在一百五十年前，法國的福祿特爾做了一本小冊「亢迭特」(Cahier)，敘述人世的苦難，嘲笑「全舌博士」的樂天哲學。亢迭特與他的老師全舌博士經了許多憂患，終於在土耳其的一角裡住下，種園過活，纔能得到安住。亢迭特對於全舌博士的始終不渝的樂天說，下結論道，「這些都是很好，但我們還不如去耕種自己的園地」。這句格言現在已經是「膾炙人口」，意思也很明白，不必再等我下什麼注腳。

但是我現在把他抄來，却有一點別的意義。所謂自己的園地，本來是範圍很寬，並不限定於某一種：種果蔬也能，種藥材也能，——種薔薇地丁也能，只要本了他個人的自覺，在他認定的不論大小的地面上，應了力量去耕種，便都是盡了他的天職了。在這平淡無奇的說話中間，我所想要特地申明的，只是在於種薔薇地丁也是耕

種我們自己的園地，與種果蔬藥材，雖是種類不同而有同一的價值。

我們自己的園地是文藝，這是要在先聲明的。我並非厭薄別種活動而不屑爲。

——我平常承認各種活動於生活都是必要；實在是多半由於缺少這樣的趣味，所以不得不在這中間定一個去就。但我對於這個選擇並不後悔，並不慚愧園地的小與出產的薄弱而且似乎無用。依了自己的心的傾向，去種蕎麥地丁，這是尊重個性的正當辦法，即使如別人所說各人果真應報社會的恩，我也相信已經報答了，因為社會不但需要果蔬藥材，却也一樣迫切的需要蕎麥與地丁，——如有蔑視這些的社會，那便是白痴的，只有形體而沒有精神生活的社會，我們沒有去顧視他的必要。倘若用了什麼大名義，強迫人犧牲了個性去侍奉白痴的社會，——美其名曰迎合社會心理，——那簡直與借了倫常之名強人忠君，借了國家之名強人戰爭一樣的不合理了。

有人說道，據你所說，那麼你所主張的文藝，一定是人生派的藝術了。泛稱人

生派的藝術，我當然是沒有什麼反對，但是普通所謂人生派是主張「爲人生的藝術」的，對於這個我却略有一點意見。「爲藝術的藝術」將藝術與人生分離，併且將人生附屬於藝術，至於如王爾德的提倡人生之藝術化，固然不很妥當；「爲人生的藝術」以藝術附屬於人生，將藝術當作改造生活的工具而非終極，也何嘗不把藝術與人生分離呢？我以爲藝術當然是人生的，因爲他本是我們感情生活的表現，叫他怎能與人生分離？「爲人生」——於人生有實利，當然也是藝術本有的一種作用，但並非唯一的職務。總之藝術是獨立的，却又原來是人性的，所以既不必使他隔離人生，又不必使他服侍人生，只任他成爲渾然的人生的藝術便好了。「爲藝術」一派以個人爲藝術的工匠，「爲人生」派以藝術爲人生的僕役；現在却以個人爲主人，表現情思而成藝術，即爲其生活之一部，初不爲福利他人而作，而他人接觸這藝術，得到一種共鳴與感興，使其精神生活充實而豐富，又即以爲實生活的基本；這是人生的藝術的要點，有獨立的藝術美與無形的功利。我所說的薔薇地丁的種作，便是如此：有

些人種花聊以消遣，有些人種花志在賣錢；真種花者以種花爲其生活，——而花亦未嘗不美，未嘗於人無益。